



## 政策諮詢

現場操作 2023-4

**政策：**關於符合資格的臨時收入條件、兒童和家庭保護局（DCF）和過渡補助部（DTA）兒童保育財政補助的政策

**生效日期：**2023年10月1日

**政策連結：** <https://www.mass.gov/doc/interim-income-eligible-child-care-financial-assistance-program-policies-october-1-2023/download> ; <https://www.mass.gov/doc/interim-dcf-related-child-care-financial-assistance-program-policies-october-1-2023/download> ; <https://www.mass.gov/doc/interim-dta-related-child-care-financial-assistance-program-policies-october-1-2023/download>

### 概述

早期教育和護理部（EEC）一直在努力對該州的兒童保育財政補助計畫進行重大修改以確保相關修訂與 2023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修訂版《兒童保育經濟補助條例》（606 CMR 10.00）可以相一致。隨著法規的改進，相關的政策也隨之更新。EEC 正在發佈新的臨時政策，以反映這些變化，旨在簡化申請流程，減輕家庭和計畫的文書工作負擔，並更好地支援無家可歸的家庭、殘疾家庭和受家庭暴力影響的家庭。

臨時收入資格、兒童和家庭部（DCF）和過渡補助部（DTA）政策指南也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但預計會有更多更新和後續進一步變化，因此將臨時發佈。目前生效的所有新的臨時政策概述如下。10/1 無效的變更需要在實施之前進行技術變更、培訓和額外指導。

如需技術協助或對哪些政策自 10/1 起生效進行澄清，請發送電子郵件 [eeccsubsidymanagement@mass.gov](mailto:eeccsubsidymanagement@mass.gov) 或在辦公時間內隨時登記。

### 適用性

此策略適用於所有家庭資源獲取管理員。

### 主要法規術語更新

- 法規現在包括更具包容性和可獲取性的語言和術語，包括：
  - 性別中立的術語；
  - “補貼”改為“兒童保育財政補助”；
  - “特殊需求”改為“殘疾”；
  - “補貼管理人”改為“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及

- 已對不歧視聲明進行更新，以反映現行的法律保護。

## 主要政策更新 - 臨時政策於 10/1 生效

### 收入符合條件

- 無家可歸的家庭（根據《麥金尼-文托無家可歸者補助法》第 VII-B 子標題（見 42 U. S. C. 11434a (2)））現在有資格從候補名單中讓其優先獲取：
  - 可以通過推薦表、庇護所開的信或早期教育和護理部（EEC）所定義的其他檔來對其資格進行驗證。
  - 家庭將有資格獲得全職護理；這意味著不需要額外的服務需求（服務需求和活動 “service need and activity “在 CCFA 中輸入為 “無家可歸者 homeless”，每週小時數= 30）。
  - 無需獲取有關收入資訊，也不應將任何收入輸入 CCFA。
  - 家庭在接受評估時不會被收取家長費。
  - 允許家庭可以在最長時間 6 個月提供有關免疫接種和其他註冊文書以遵守相關要求。
- 早期教育和護理人員現已正式確定為重點狀態。這將不再是試行計畫。
- 有新工作的家庭可以使用就業信或就業證明表（EVF）獲得 12 個月的授權。
  - 家庭不再需要提供工資單。
  - 家庭應作為 CCFA 中的 “就業” 輸入，而不是 “新就業”。
- 如果滿足某些條件，家庭托兒所和助理現在有資格照顧自己的孩子。
- 提供者將不再向家庭收取初始押金。
  - 這取代了家庭在第一周被收取初始每週押金（總共收取 2 周開始）以支付他們最後一周護理的政策。
- “放棄補貼” 這一理由已被取消不被作為終止的理由。
- 有關殘疾的驗證只需要一種形式的文件（醫生的信或表格）。
  - 您不再需要兩種形式的文檔。

### 通信

- 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現在必須使用多種通信模式來聯繫家庭（例如郵件、電子郵件、文本、電話）。
- 資金可用性通知必須通過電子郵件或平郵發相關通知給家庭。
- 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必須通過電子郵件和郵件通知確認家庭在候補名單上的狀態（即確認和刪除）。
- 在終止家庭的托兒經濟補助之前，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必須使用不同的通信模式進行兩次單獨的嘗試才能聯繫家庭（例如一天打電話，第二天發送電子郵件）。
- 必須在授權期結束前至少 60 天內向家庭發送重新授權通知。此時間段是之前的 45 天延展。

### 驗證

- 社會安全生活補助金（SSI）、社會安全殘障生活補助金（SSDI）、子女撫養費和（向有受撫養兒童家庭發放的過渡性援助）TAFDC 福利不再屬於可計算收入的類型。

- 現行政策正式規定，過期的 ID 是可接受的驗證形式。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應接受過期文檔作為身份證明，如果該文檔在其他方面足以確定家長的身份，無論其提供的文檔何時過期。
  - 此外，如果沒有身份證件，家庭可以使用另外兩種表格或任何其他可以確定或驗證身份的檔。
- 協力廠商驗證表（第二家長不在家）現已取消，將不再使用。
  - 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不再需要為其他家長驗證此資訊。
- 現在只有在初始授權時才需要位址證明，除非家庭位址發生變化。
  - 除非位址發生變化，否則在重新授權時也不再需要這樣做。
- 家長現在可以在過去 26 周（6 個月）內提交最能反映其收入的 4 個星期的非連續發薪周工資單。

### 過渡補助部（DTA）以及兒童家庭保護局（DCF）

- 免除 TAFDC 和 DCF 家庭的資產檢測。
- 在 DTA 或 DCF 案件結案後 24 個月內尋求托兒服務的家庭有資格立即獲得托兒服務。
  - 這比之前的 12 個月期限有所增加。
  - 在過渡性托兒服務的前 12 個月，不會對家長費進行評估。
- 家庭資源獲取管理人現在必須在收到 DTA 或 DCF 推薦後的 3 個工作日內與家庭聯繫。

### 資源

EEC 將於 10 月中旬開始舉辦培訓課程。培訓計畫將很快添加到[我們的網站](#)。該頁面目前包括 9 月舉行的啟動會議的錄音和隨附的幻燈片。

如需有關實施或解釋這些臨時兒童保育經濟補助政策的幫助，請 [eeccsubsidymanagement@mass.gov](mailto:eeccsubsidymanagement@mass.gov) 聯繫 EEC 或[註冊臨時辦公時間](#)。

### 過時

這些政策取代了該機構以前的兒童保育財政補助計畫政策。